

债券代码

243505.SH

243419.SH

821010.BJ

242379.SH

115871.SH

115723.SH

115451.SH

115267.SH

138990.SH

137881.SH

债券简称

25 赣融 03

25 赣融 02

MY 赣融 01

25 赣融 01

23 赣融 04

23 赣融 K1

23 赣融 03

23 赣融 02

23 赣融 01

22 赣融 02

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江西金控”）发生控股股东变更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变更背景及原因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江西省财政资产中心。根据《关于省财政资产中心与省财政事务中心职责整合的告知函》：将省财政资产中心和省财政事务中心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省财政事务中心，……，主要承担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检测维护处置……等职责。不再保留省财政资产中心。本次职责整合后，江西省财政资产中心持有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的全部股权交由江西省财政事务中心持有并行使相应股东权利。

本次职责整合属于江西省财政厅内部调整，并不会影响其他股东持有本公司的出资比例和对应的股东权利和股东义务。

二、变更后的控股股东情况

名称：江西省财政事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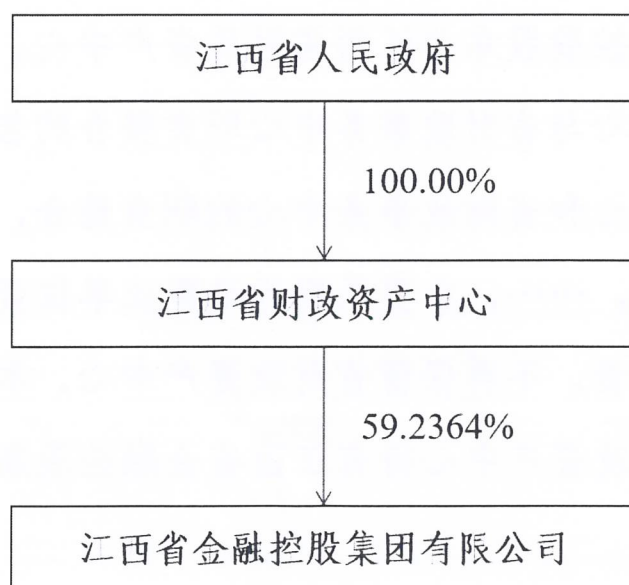
负责人：许明坤

地址：江西省南昌县芳湖路 216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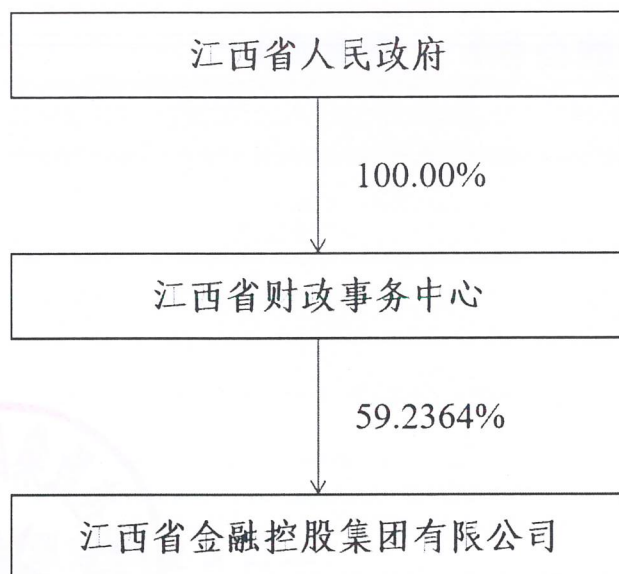
江西省财政事务中心是江西省财政厅直属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监测维护处置、公物仓管理、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师行业服务、财政信息系统建设运维等职责。

三、股权变更前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持股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变更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均为江西省人民政府。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与变更前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属正常经营事项，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方针政策均不受影响，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独立性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8 日